

《衡酒文化》之一

好山好水出好酒

■段志丹



沈振麟创作的《南岳七十二峰图卷》部分

衡阳，古称衡州，是一座有两千多年历史的古城。但凡能以“古城”相称，必有其独到之处，时光赋予它沧桑，岁月给予它坚强。

衡山的命名，要追溯到战国时期《甘石星经》，因其位于星座二十八宿的轸星之翼，“变应玑衡”“铨德钩物”，犹如衡器，可称天地，故名衡山。衡山又称寿岳，道教中三十六洞天的朱陵洞天、七十二福地之青玉坛福地光、天坛福地及洞灵源福地都位于南岳，佛祖释迦牟尼两颗真身舍利子藏于衡山南台寺金刚舍利塔中。因此，衡山既是中国著名的道教、佛教圣地，又是养生胜地。

群峰、日出、云海、雪景是南岳衡山的风光四奇，从古至今，不知多少游客慕名到此一游。李白在南岳写下《游方广寺》诗：“圣寺闲栖睡眼醒，此时何处最幽清？满窗明月天风静，玉磬时闻一两声。”北宋黄庭坚曾在祝融峰写下：“万丈祝融插紫霄，路

当穷处架仙桥。上观碧落星辰近，下视红尘世界遥。”

八百里河山画廊，开创天下八景之先，潇湘夜雨、平沙落雁、远浦归帆、渔村夕照……散落在湘江流域，犹如绚烂星河中的星子，让湘江熠熠生辉。这里既是风景如画的景区，也是历史人文汇聚的文化区域，这里有唐宋古窑址，有元、明时代的状元桥，有千年古塔来雁塔和珠晖塔，丰富的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交相辉映，湖湘文化在此起源和衍生。

陆羽《茶经》三次提到衡州茶：“山南衡州茶，生衡山、茶陵二县山谷”“钦州茶生婺源山谷，与衡州同”“盛唐县生霍山者，与衡州同”。唐代名家杜荀鹤、李繁，宋代著名诗人杨万里、梅尧臣、郑谷等都有咏衡州茶诗。从唐代诗人李群玉《龙山人惠石廪方及团茶》：“客有衡岳隐，遗余石廪茶，白云凌烟露，采掇春山芽。”从诗中我

们可以推测出南岳种茶的历史至少可以追溯到中唐时期。五代楚王马殷进献朝廷的贡品主要就是衡州茶和酃酒，每年茶“凡百万计”。

衡阳，是中国茶文化的发源地之一。南岳云雾茶造型优美，香味浓郁甘醇，久享盛名，早在唐代，已被列为贡品，云雾茶形状独特，以开水泡之，叶瓣斜展如旗，沉于水底，恰似玉花璀璨、风姿多彩。尤其茶香浓郁，沁人心脾，又令人回味良久。

衡阳，也是中国黄酒的发源地。酃酒，是中国史书上最早的名酒。《后汉书》《水经注》等典籍上都有所记载：“酃湖产美酒，谓之酃酒”。酃酒曾被历代帝王祭祀祖先作为最佳的祭酒，公元280年司马炎建立西晋，举行开国大典，他就把出产于酃县的酃酒荐于太庙，作为国酒来祭祀祖先，犒劳功臣。这一史实，在我国很多史籍中多次记载。

在西晋之初，酃酒就已经坐上了国酒这

把交椅。从西晋以后，“与湘东酃酒年常入贡”（南朝盛弘之《荆州记》）。魏晋南北朝历经300余年，每年都把酃酒贡于皇宫。至唐宋时期，酃酒仍是宫中之首选，唐太宗李世民称赞说：“酃酒胜兰生，翠涛过玉薤。千日醉不醒，十年味不败。”宋文豪欧阳修评价道：“湘酎自古醇，酃水闻名久。”

此后，酃酒趟过漫长的历史长河，一路香飘千万里。满清入关后，也把酃酒列入贡品（载于《中国实业杂志》1936上海版）。酃酒千余年的贡品历史，彰显了衡阳酃酒的品质。

衡阳的好山好水，孕育出了好茶好酒，而衡州茶和酃酒，又反哺了衡阳这座城市，促进了商业经济的繁荣与长荣，促进了文化沟通与人才交流。酃酒，从某一个角度来说，是衡阳的标签，和南岳衡山、湘江、衡州茶一样，是衡阳独特的文化名片，它们从古至今，都发挥着自己的力量，令衡阳这座城市文气激荡、经济昌盛。

诗咏本草

古诗词中觅良药之一——灵芝

蔼蔼高云育仙草

■潭浩泉



灵芝

椒披冲襟奉玉宸，灵芝茎叶出氤氲。
如颂月令欣欣政，先学巫山蔼蔼云。
璀璨吐奇康寿株。轮囷绝异汉唐闻。
只应一叶三千岁，万化斯年赞大君。

宋·曹勋《恭进德寿芝草》

《白蛇传》故事可谓家喻户晓，剧中“白娘子盗仙草”盗的是究竟是什么草？答案是灵芝。

据说金山寺僧法海嫉恨许仙与白素贞美满姻缘，警告许仙，白娘子为蛇妖所变。于是端午节当天，许仙听从法海之言，劝白娘子饮雄黄酒，白娘子现出原形，许仙惊吓而死。白娘娘潜入昆仑山，盗取灵芝仙草，遭鹤鹿二仙阻止，白素贞被打败，恰在此时，南极仙翁出于同情而赠以灵芝，救活许仙。灵芝自古以来就被认为是吉祥、富贵、美好、长寿的象征，民间传说有起死回生、长生不老之功效。故有“仙草”“瑞草”之称。

在古代咏叹灵芝的诗词很多，且看以下两首。宋太宗《逍遙咏》：灵芝见少人知，此是含玄故不疑。隐逸大同非妄想，精诚自化岂参差。翱翔碧落乘云驾，宛转虹霓入室时。至道就中升降等，丹田日用有盈亏。韦应物《送丘员外还山》：长栖白云表，暂访高斋宿。还辞郡邑喧，归泛松江渌。结茅隐苍岭，伐薪响深谷。同是山中人，不知往来躅。灵芝非庭草，辽鹤委池鷺。终当署里门，一表高阳族。总之，一说到灵芝，不说它葛葛高云下，氤氲清气中的仙态妙姿。

关于灵芝的神话更是数不胜数。战国时代，《山海经》里就有炎帝之女瑶姬不幸夭折化为瑶草的故事。“天帝”（炎帝）哀怜瑶姬早逝，便封她做巫山云雨之神。有一天，楚怀王来到云梦，住进一所叫“高唐”的台馆，这位渴慕爱情的女神悄然走进寝宫，向正在午睡的楚怀王倾诉情爱，楚怀王从朦胧中醒来，记起她在梦中临别时的叮嘱：“妾在巫山之阳，高邱之岨，旦为朝云，暮为行雨，朝朝暮暮，阳台之下。”楚怀王便给瑶姬立了一座庙，叫作“朝云”。后来，楚怀王的儿子楚襄王来这里游玩，也做了一个同样的梦。楚国著名诗人宋玉根据这两个梦，写成传颂千古的《高唐赋》和《神女赋》。现在，巫山生长灵芝特别多，传说都是女神洒下的仙子。

三国著名诗人曹植的代表作《洛神赋》，是一个描写人神恋爱的故事，其中有“尔乃税驾乎平衡，秣驷乎芝田”，意思是你要驾着华丽的马车到衡出游，晚来将驾车的马驱赶到栽种芝草的田野上放牧。汉班固《汉武帝内传》是六朝人伪托，着重写汉武帝与西王母故事，也谈到西王母居住的昆仑山上种有芝田。由此派生出另一个神话故事：旧俗三月三日为西王母寿诞，每到这一天，仙女麻姑都要到绛珠河畔采集灵芝，酿酒为王母祝寿，这段故事已成为河北杨柳青民间年画“麻姑献寿图”的主题。

众所周知，道教的哲学思想是“以生为贵”，认为只要通过清养修炼，服食“仙药”，便可白日飞升，得道成仙。因因青蒿素再次闻名于世的葛洪在《抱朴子》中提出了“神仙可学而致”的仙学理论，还编纂了许多服食芝草而升仙的神话。于是在古代道家修炼升仙之法中，灵芝被视为“仙药”之上品，服之可“后天老子”“与天同寿”。

褪去灵芝的神化外衣，现代大量药理研究表明，灵芝具有调节免疫、抗肿瘤、抗衰老、提高机体耐缺氧能力等活性。具有补气安神、止咳平喘的功效，用于眩晕不眠、心悸气短、虚劳咳嗽。灵芝又称林中灵，以林中生长的为最佳，药效最高。科学研究表明，灵芝的药理成分非常丰富，其中有效成份可分为十大类，包括灵芝多糖、灵芝多肽、三萜类、16种氨基酸以及各种微量元素。难怪2000多年来，灵芝被历代医药学家视为滋补强壮、扶正固本的神奇珍品。

《系统汉语》拾零之 69——

戴：盘馐野味当含香

■李银

我们

都知道口香糖的味道都是香甜的，但你绝不会想到：在两千四百多年前的越国，具有“口香糖”作用的竟是又臭又腥的岑草。

据

东汉赵晔《吴越春秋》记载：春秋争霸，越国败给了吴国，为免覆灭，越王勾践只好俯首称臣，被禁石室。有一次，夫差患病，三月不愈。勾践的谋臣范蠡看出他不过是患了时疫，“到己巳日当瘳”。便献计勾践，请求问疾，得见，因求其粪而尝之，观其颜色，当拜贺焉，言其不死，以取得夫差的信任。勾践忍辱照办，“其后，吴王如越王日疾愈，心念其忠”，竟释放勾践君臣回国了。但“越王从尝粪恶之后，遂病口臭。范蠡乃令左右皆食岑草，以乱其气。”

这

岑草，就是戴，南宋施宿《嘉泰会稽志》引《旧经》云：“越王嗜戴”。南宋名臣王十朋有诗《咏戴》道：“十九年间胆仄尝，盘馐野味当含香。春风又长新芽甲，好撷青青荐越王。”越王勾践尝粪归来，继续尝胆，满嘴不是臭就是苦。可能是为了瞒天过海，不让吴王知道自己在尝胆励志，寻求复仇，便以吃臭菜戴来掩饰。可怜的是他身边的近臣，被熏得没有办法，只好陪他一起吃了。

“戴”

名最早出自魏晋时期的《名医别录》：“味辛，微温。主治溺、疮，多食令人喘。”唐苏颂注：“生湿地，山谷阴处

亦能蔓生，叶如荞麦而肥，茎紫赤色，江左人好生食，关中谓之菹菜，叶有腥气，故俗称‘鱼腥草’。”因其腥臭如鱼，故名“鱼腥草、臭菜”；衡阳乡间或称“臊羊角”，也是指其气味腥臊如羊，柱状花序如角；毛茸茸的花柱上，散布着点点黄花，状如乳头，故又名“奶头草”。另外还有叫“侧耳根、折耳根、猪鼻孔、狗贴耳、肺形草”的，则是因其叶片卷折皱缩的样子如耳如肺。植株矮小，茎上部直立，下部伏地或作地下状茎生于浅层土壤中，白色，节上生根，如藕一般，故又名“九节莲”；可以凉拌作腌菜，故或名“菹菜”。古名“岑草”，应该是因为它性喜阴湿之地。“岑”，《集韵》：“崖岸也。”意思是水域的岸边。“今”，甲骨文作“𠂔”，口含着的样子，引申指遮蔽之意。“陰（阴）”与“岑”本就是同族字，都是以“今”为声旁。

但“戴”名有些费解。“戴”从“戢”，“戢”从“眞”。从“眞”从口从耳，《说文》：“眞语也。”用口凑近人家的耳朵说悄悄话的意思；引申指贴近、聚集。其谐声字如：“緝”，《说文》：“绩也。”“緝”，《集韵》：“聚也。”“眞”，《博雅》：“覆也。”因此，“戴”，《说文》：“藏兵也。从戈眞声。《诗》曰：‘载戢戢干戈。’”聚藏兵器的意思。“戴”的以“戢”为声，是因为鱼腥草的地下茎细长

如戈，还是因为勾践的借鱼腥草掩藏自己的仇恨？不得而知；但古越王城所在地（今绍兴）的小山，由于勾践在这里采戴，因此被后世称之为戴山。他的个人爱好，最终也演变成了越国的风尚。影响所及，直到今天，江南一带，尤其是西南地区的人们仍以戴菜为美味珍馐。

这玩意儿笔者也吃过，初食极臭，令人作呕，但确属难得的佳品。其叶子和根茎都可作为野菜食用，营养丰富，富含蛋白质、糖类、粗纤维、脂肪，还含有维生素B、维生素C及钾、钠、钙、镁、锌、锰等微量元素和17种氨基酸。《本草纲目》将其归入菜部，称其可“散热毒肿痛，疮痔脱肛，断瘻疾，解敝毒。”1979年，在对越自卫反击战中，一个战士因重伤脱队，在既无粮又无药的情况下，自己采食身边的戴草充饥，数天后归队，伤口竟没有感染。现在的《常用中草药手册》也记叙其可以“消炎解毒，利尿消肿。治上呼吸道感染，肺脓疡，尿路炎症及其它部位化脓性炎症，毒蛇咬伤。”药用价值十分广泛。戴菜的生命力又极强，直接用其根茎插于潮湿泥地，即可成活，并生根发芽，广为繁衍。

南宋诗人张侃《采戴歌》，吟道：“采戴采戴渐绿，戴山昨夜雨沾足。越女提篮入市中，论价不止金与玉。开时花似荞麦花，亦能蔓生走长蛇。龙肝凤髓久无味，却



鱼腥草

寻野蔌新矜夸。声名在世多相忌，最厌薰莸同一器。我歌采戴非虚辞，采戴歌中有深意。”但对我它的叶子终究还是难以下咽，只是喜欢吃其根。将其洗净切成小段，拌入盐、醋、酱油、麻油等佐料，稍加腌制，即可食用，十分香脆可口。如果你在南方郊野中与它偶遇，不妨采来尝尝，定叫你回味无穷。

除贱内外还有拙夫

■郭超

最近

，“贱内”一词火了起来。据说之前有不少人（以男人居多）认为，贱内是封建社会男性对自己妻子含有蔑视色彩的称呼。最近一段时间，自媒体纷纷开始发“扫盲贴”。认为贱内的“贱”说的是丈夫，贱内是指我这个卑贱之人的妻子。反转了有没有，仿佛“贱内”一下子从对女性的蔑视变到了对男性的蔑视。那么到底谁“贱”呢？

手正好有本《王力古汉语字典》，编

者以语言文字大师王力为首，还有唐作藩、郭锡良、曹先擢、何九盈、蒋绍愚、张双棣等人，可谓星光熠熠。借助这本书，我们也不难明确“贱”的所指。

翻开字典，贱字第一个义项就是物价低，这不难理解。第二个义项是卑贱，地位低下。第三个义项是轻视，认为贱。第四个义项是自谦之词。举例如《战国策·赵策四》：“老臣贱息舒祺，最少，不肖。”

显然

，第四个义项与我们要说的密切相

关。

“老臣贱息舒祺”，“息”指子息，说白了就是子女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在“贱息”前面还有一个限定词“老臣”。如果“贱”指的是“我”，那就跟“老臣”重复了。再看看《儒林外史》第二八回：“这舍亲姓鲍，是我的贱内的姑爷。”还有《官场现形

记》的作者李宝嘉的另一部小说《文明小史》第一九回：“这件事须要问我们贱内，目前就要进这不缠足会了。”更加明确了，如果“贱”说的是“我”，不就跟前面的“我”“我们”重复了吗？

看来“贱”形容的就是跟在后面那个词。有人认为“贱内”中的“贱”就是指丈夫本人，恐怕是把谦辞等同于人了。同样的误解也发生在“拙”“愚”“敝”等词上面。钱锺书给人写信，同时提到自己和杨绛时，一般会说“愚夫妇”，有时也说“我愚夫妇”，这也说明“愚”并不是“我”。虽然愚在某些语境下可以理解为“我”，但愚本身没有“我”的意思。谦辞并不等于自己，而是用来修饰自己或与自己有关的人与物的。

无论是“贱内”，还是“拙荆”，虽然都是形容妻子的，但是作为谦辞，其实都是在贬抑自己。曹植一首有名的闺怨诗《七哀诗》中有“君怀良不开，贱妾当何依”。诗中妻子自称“贱妾”，也不过是一种自谦的说法。贱内、拙荆等词大家比较熟悉了，其实妻子提到丈夫时也有谦称，“拙夫”就是一个较常见的妻子对丈夫的专用词。在明清小说中并不鲜见。明代话本小说《清平山堂

记》的作者李宝嘉的另一部小说《文明小史》第一九回：“这件事须要问我们贱内，目前就要进这不缠足会了。”更加明确了，如果“贱”说的是“我”，不就跟前面的“我”“我们”重复了吗？

谦称就有敬称。《儒林外史》第四回：杜少卿道：“拙荆也同寄居在河房内。”沈琼枝道：“既如此，我就到府拜谒夫人。”现人已经不大留意夫人所含有的敬称意味了。在传统文人那里，是不可能称自己妻子为夫人的，而只能敬称别人的妻子为夫人。

古人到底对妻子如何称呼？恐怕至少要考虑三种不同的情景：与妻子说话时怎么称呼？对别人提起自己妻子时怎么称呼？在诗文中提到妻子时怎么称呼？在《项脊轩志》中，归有光称“吾妻”，这是在诗文中提到妻子。在《浮生六记》中，沈复在叙述中提到妻子陈芸时称“芸”，在与妻子说话时称她为“姊”。在元稹《遣悲怀三首》中，有“今日俸钱过十万，与君营奠复营斋。”“闲坐悲君亦自悲，百年都是几多时。”他称妻子为“君”。纳兰性

德《南乡子·为亡妇题照》：“卿自早醒依自梦，”他称妻子为“卿”。贺铸《问内》：“庚伏压蒸暑，细君弄咸缕。”在诗中称妻子为“细君”。当然，这些诗文只是沧海一粟，更全面的情况，还有待细致的考察，不同时期、不同地域的称呼也不尽相同。不过大体可以看出，除了在与人交流时提到妻子时，古人常用谦辞“拙荆”之类，在诗文中提到妻子与妻子对话时的称呼，都不大有贬抑意味。

有趣的是，据《汉书·东方朔传》，东方朔在汉武帝面前提到妻子时，说的也是“细君”，还留下一个“归遗细君”的故事，不知道这不是史料上记载最早的，关于顾家的好丈夫的形象。

那是一个伏天，汉武帝下诏官员来宫中领肉。等了很久分内的官员还没来，东方朔就自己拔出剑割了一大块肉，并对同僚说，大伏天，肉容易腐烂，大家快拿回去吧。第二天，因为擅自行动，汉武帝罚他做自我批评。东方朔说，拔剑割肉多么勇敢；割得不多，多么廉洁；带回家给老婆，多么仁爱。汉武帝听了，又赏赐他一石酒，一百斤肉。他又都“归遗细君”了。

（据《光明日报》）